

江西应用科技学院人工智能学院文件

人工资助字〔2023〕1号

关于调整 2023-2024 学年人工智能学院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 小组成员的通知

各科室、各班级：

为进一步做好我院 2023-2024 学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，确保学生资助工作的精准度和科学化，根据《江西省教育厅等七部门关于印发〈江西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暂行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赣教发【2019】6号）和《关于做好 2023-2024 学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的通知》（学工（部）处【2023】28号）文件要求，结合学院实际，经研究决定，调整学院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小组，以全面负责对认定工作的领导、组织和审议工作。现将学院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小组人员调整通知如下：

组 长：李俊、许永飞

副组长：殷军

成 员：赵敏、张召志、马启科、舒连英、杨江龙、贾鹏军、
陈文年、郑高鹏、任郑伟、唐彤婷

特此通知

(无正文)

江西应用科技学院人工智能学院

